

科

# 楚雄彝族自治州财政局 文件 楚雄彝族自治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楚财社〔2019〕228号

## 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州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财政局、人社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0年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有关工作事项的通知要求，现将2020年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项目州级补助资金1835.67万元提前下达你们，具体补助金额详见附件，待2020年预算年度开始后，按程序拨付使用，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县市和州级相关单位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做好预

算编制、指标安排等相关工作，统筹使用和及时拨付财政补助资金，严格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坚持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

二、下达 2020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州级补助资金 1557 万元（附件 1），按 2019 年补助标准和人数测算下达，收入列入 2020 年“1100248 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列入 2020 年“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科目，经济分类科目为“513 转移性支出”。

三、下达 2020 年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生活补助州级补助资金 237.1 万元（附件 2），按 2019 实际在岗大学生村官人数和补助标准测算下达。列入 2020 年“2130152-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支出科目，经济分类科目为“513 转移性支出”。

四、下达 2020 年“三支一扶大学生”州级补助资金 41.57 万元（附件 3），按 2019 实际在岗三支一扶大学生人数和补助标准测算下达。县市列入 2020 年“2130152-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支出科目和“513-转移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州人社局列入 2020 年“208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科目和“502-机关商品服务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五、请严格按照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加强对资金的管理，并加快支出进度，确保资金专款专用。补助资金务必在 2020 年 11 月底以前支付完毕。

六、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州县人社部门要切实加强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严格按照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在预算执

行中对照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年终要做好预算绩效管理自评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充分发挥使用效益。

附件:1.提前下达 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州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2.提前下达 2020 年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生活补贴州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3.提前下达 2020 年“三支一扶大学生”补贴州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4.2020 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绩效目标表

5.2020 年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生活补贴绩效目标表

6.2020 年“三支一扶大学生”补贴绩效目标表



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年12月26日

---

抄送：州财政局预算科、国库科。

---

楚雄州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12月26日印发

---

# 提前下达2020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州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人、万元

县市	2020年预计缴费人数	2020年预计丧抚费领取人数	2020年预计65岁以上待遇领取人数(万人)	2020年州级补助资金预算数(万元)	本次拟拨付州级补贴资金(万元)
楚雄市	16.6	0.24	4.3	205	205
双柏县	7.5	0.13	1.7	113	113
牟定县	8.9	0.13	2.4	139	139
南华县	10.2	0.11	2.8	116	116
姚安县	9.4	0.13	2.4	134	134
大姚县	13.8	0.21	3.3	178	178
永仁县	4.4	0.14	1.5	121	121
元谋县	9.8	0.15	2.2	139	139
武定县	13.4	0.18	2.7	165	165
禄丰县	16.2	0.30	4.8	247	247
合计	110.3	1.72	27.9	1557	155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专项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州级补助资金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财政厅	省级主管部门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州级主管部门		楚雄州财政局	州级主管部门	楚雄州人社局
县级级主管部门		县市财政局	县级主管部门	县市人社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金额:	1,557.00		
	其中: 中央财政			
	省级财政			
	州级财政	1,557.00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工作顺利实施,对参保缴费人员做到及时补助。确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安全、平稳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州参保人数(人)	1524176
			全州缴费人数(人)	1103358
			各级财政补助标准(元)	≥30
			个人缴费标准(元)	≥100≤1000、1500、2000、3000
		质量指标	以户籍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基本养老保险综合参保率(%)	≥99.8
			以常住人口数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参保综合参保率(%)	≥99.8
			参保缴费人员补贴范围	对全州参加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人员选择200-1000、1500元、2000元、3000元较高档次的进行州级5-45、100元和195元的补贴、参保人员死亡后每人1236元补贴的丧葬抚恤费
			基金滚存结余可支配月数	45个月
	时效指标		当年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参保缴费补贴	及时将参保人员缴费补贴补助到位、按时足额发放丧葬抚恤费、65岁以上待遇领取人员加发的基础养老金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满意度	90%以上	

楚雄州2020年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  
州级补助经费分配表

2019年12月20日

县市	聘期内人数（人）	金额（万元）
楚雄市	29	36.66
双柏县	9	13.59
牟定县	9	13.59
南华县	20	28.45
姚安县	13	20.55
大姚县	17	23.11
永仁县	8	12.64
元谋县	18	28.45
武定县	20	28.45
禄丰县	25	31.61
合计	168	237.1

#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楚雄州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工作生活补助				
级主管部门	楚雄州人社局	县级主管部门	各县市人社局		
项目资金（万元）	237.1		项目实施期限	12个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20年度）		
2020年1月至12月在岗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工作生活补助2371000.00元，补助人数168人。			向各级领导班子和党政机关输送一批高素质干部人才，为推动云南跨越式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年轻后备力量。		
序号	一、二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20年度）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168人	100%	补助人数168人	100%
2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	发放2020年1月至12月在岗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工作生活补助	237.1万元	发放2020年1月至12月在岗到村任职高校毕业生工作生活补助	237.1万元
3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村官工作生活补助覆盖率	100%	村官工作生活补助覆盖率	100%
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率≥90%



提前下达2020年“三支一扶大学生”补贴州级补助资金分配表

2019年12月20日

县市	在岗人数(人)	购买社会保险州级补助金额(万元)	三支一扶”人员招募面试经费(万元)
楚雄市	5	2.68	
双柏县	0	0	
牟定县	5	2.44	
南华县	0	0	
姚安县	25	18.6	
大姚县	8	4.75	
永仁县	1	0.49	
元谋县	0	0	
武定县	5	2.61	
禄丰县	0	0	
州人社局			10
合计	49	31.57	10



#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楚雄州在岗“三支一扶”大学生社会保险费				
项目资金（万元）	31.57	项目实施期限		16个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20年度）			
为2019年9月至2020年12月在岗“三支一扶”大学生购买社会保险费31.57万元，购买对象人数49人。		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有效缓解基层人才紧缺矛盾。			
序号	一、二级指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2020年度）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	2019年9月至2020年12月在岗“三支一扶”大学生社会保险购买费用及人数。	49人，31.57万元	2019年9月至2020年12月在岗“三支一扶”大学生社会保险购买费用及人数。	100%
2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在岗“三支一扶”大学生社会保险费覆盖率	100%	在岗“三支一扶”大学生社会保险费覆盖率	100%
3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	在岗“三支一扶”人员自愿留在基层服务，人员流失率不断降低。	流失率≤15%	在岗“三支一扶”人员自愿留在基层服务，人员流失率不断降低。	流失率≤15%
4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